

附件 1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及时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 1 个。核定编制人数 13 人。正式职工 13 名,临聘人员 2 名。

第二部分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5.96	一.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275.96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 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 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7.93	37.93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218.54	
		十一. 节能环保支 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 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输 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 息等支出			
		十六. 商品服务业 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 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9.49	19.49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5.96	本年支出合计	275.96	275.9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75.96	266.96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	37.9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48	32.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8	32.48	
208	07		就业补助	5.04	5.04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4	5.04	
208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	27	01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209.54	9
210	04		公共卫生	195.81	186.81	9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95.81	186.81	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3	22.7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9	1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9	19.4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9	19.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49	19.4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6.96	253.91	13.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8.87		
	1 基本工资	53.21		
	2 津贴补贴	109.15		
	3 奖金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2.48		
	9 职业年金缴费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5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9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13 住房公积金	19.49		
	在职个人取暖费	5.37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5		13.05
	1 办公费			1.30
	2 印刷费			0.39
	6 电费			0.39
	7 邮电费			0.39
	8 取暖费			1.30
	11 差旅费			3.00
	13 维修（护）费			0.50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0.65
	17 公务接待费			0.39
	28 工会经费			3.25
	29 福利费			0.05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0.89		0.39	0.50		0.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此表无数据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5.9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经费拨款收入	275.96	二. 外交支出	
(二) 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
三. 上级补助收入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四. 事业收入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品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9.49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75.9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75.96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275.96	支 出 总 计	275.96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 前年度 结余资 金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单 位 经营收入	下级单 位 上缴收 入	其他 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75.96		275.96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37.93		37.93					
208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32.48		32.48					
208	05	05	就业补助	32.48		32.48					
208	07		公益性岗位 补贴	5.04		5.04					
208	07	05	财政对其他 社会保险基 金的补助	5.04		5.04					
208	27		财政对其他 社会保险基 金的补助	0.42		0.42					
208	27	01	卫生健康育 支出	0.42		0.42					
210			公共卫生	218.54		218.54					
210	04		疾病预防控 制机构	195.81		195.81					
210	04	0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22.73		22.73					
210	11		事业单位医 疗	9.75		9.75					
210	11	02	公务员医疗 补助	12.99		12.99					
210	11	03	住房保障支 出	19.49		19.49					
221			住房改革支 出	19.49		19.49					
221	02		住房公积金	19.49		19.49					
221	02	01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75.96	275.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	37.9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48	32.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8	32.48					
208	07		就业补助	5.04	5.04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4	5.04					
208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08	27	01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209.54	9				
210	04		公共卫生	195.81	186.81	9				
210	04	01	妇幼保健机构	195.81	186.81	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73	22.7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75	9.7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9	1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9	19.4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9	19.4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49	19.4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 功能科 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下级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的收 支差额
									金 额	其 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9	9									
210	04		公共卫生	9	9									
210	04	01	疾病预防 控制机构	9	9									

第三部分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5.9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0.78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资。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5.96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49 万元。

二、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5.9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40.78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8（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 万元，占 22%；210（类）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万元，占 79%；221（类）住房保障支出 19.49 万元，占 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2019 年预算数为 32.4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2.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19 年在职人员养老金预算全部做入本单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就业补助 07（款）公益性岗位补贴 05（项）2019 年预算数为 5.0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04 万元，增加 100%。主要是公益性岗位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项）2019 年预算数 0.42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92 万元，下降 82.05%。主要是人员变动。

4、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19 年预算数 195.8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8.32 万元，减少 1.09%，主要是压减地方专项。

5、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事业单位医疗 02（项）9.7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39 万元，增加 0.04%，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03（项）12.9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51 万元，增加 0.04%，主要是人员工资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 年预算数 19.49 元，比 2018 年增加 0.78 万元，

增长 1.04%，主要是人员增资。

三、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6.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3.91 万元，主要包括：30101 基本工资 53.21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109.15 万元、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8 万元、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5 万元、30111 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缴费 12.99 万元、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19.49 万元、30102 个人取暖费 5.37 万元、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 万元。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支出 5.04 万元

公用经费 13.05 万元，主要包括：30201 办公费 1.3 万元、30202 印刷费 0.39 万元、30206 电费 0.39 万元、30207 邮电费 0.39 万元、30211 差旅费 3 万元、30208 取暖费 1.3 万元、30213 维修（护）费 0.50 万元、30216 培训费 0.65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3.25 万元、30229 福利费 0.05 万元、3023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4 万元。

四、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89 万元，与 2018 年不变。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9 万元。

五、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208（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3 万元；210（类）卫生健康支出 218.54 万元；221（类）住房保障支 19.49 万元。

七、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收入预算 275.96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八、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支出预算 275.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96 万元，占 96.7%；项目支出 9 万元，占 3.3%。

九、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7 万元，减少原因是压减专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05 万元。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9 万元，其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9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7 月底，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6 辆。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